

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
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6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,852,232,619.03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6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022,739,30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3,638,289.28 元（含税）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实施了 2025 年中期分红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已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人民币 204,547,861.60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加上公司已经实施的 2025 年中期分红，2025 年度总的利润分配为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.60 元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金额总计人民币 368,186,150.88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 46.46%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68,186,150.88	429,550,509.36	450,005,295.52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792,469,348.62	937,334,128.78	999,920,379.39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,852,232,619.0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247,741,955.7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909,907,952.2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247,741,955.7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37.13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 年 3 月 19 日，经公司十一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，全体与会董事均投票同意：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1.60 元（含税）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了公司资金状况、公司未来发展等因素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